

证券代码：835852

证券简称：伊普诺康

主办券商：国元证

券

安徽伊普诺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 659 号伊普诺康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连廊大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线上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晓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104,9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895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4.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涉及公开征集表决权事项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公开征集获得授权情况合计			表决 结果
		股东人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2	《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5	《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	9	18,104,950	52.8950%	通过

	案的议案》				
征集人是否按照已披露的表决意见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指示代为行使股东权利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明、程帆

（三）结论性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安徽伊普诺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安徽伊普诺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